

新闻公报
政府委任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委员
2013年12月20日（星期五）

财政司司长在授权下根据《存款保障计划条例》委任陈毅恒教授出任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的委员，任期为三年，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陈毅恒教授是香港中文大学统计学讲座教授，亦是现任香港交易所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成员。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表示：「我们期望陈教授为存款保障委员会的工作提供专业意见。」

陈家强并表示：「我们衷心感谢已离任的委员王泽基教授在过去一年为存款保障委员会所作出的宝贵贡献。」王泽基教授于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辞任存款保障委员会委员。

存款保障委员会是根据《存款保障计划条例》于二零零四年成立的法定机构，其主要职能是维持一个既有效又富效率的存款保障计划，为银行存户提供保障，以及促进香港银行体系的稳定。

上述委任于今日（十二月二十日）刊宪。

完